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SSON HOLDINGS LIMITED

###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1)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94,399	159,839
銷售成本		<u>(86,383)</u>	<u>(148,413)</u>
毛利		8,016	11,426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232	573
其他收入	4	7,994	11,467
分銷及銷售開支		(5,934)	(8,230)
行政開支		(126,539)	(143,465)
多項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8b	974	(77,145)
多項資產之撇銷	8b	(2,653)	(63,433)
<b>經營虧損</b>		<b>(117,910)</b>	<b>(268,807)</b>
融資成本	6	(6,771)	(7,936)
<b>除稅前虧損</b>		<b>(124,681)</b>	<b>(276,743)</b>
所得稅抵免	7	—	7,597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b>	8a	<b>(124,681)</b>	<b>(269,146)</b>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103,334)	(231,868)
<b>本年度虧損</b>		<b>(228,015)</b>	<b>(501,014)</b>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b>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外匯兌換差異		(69,601)	35,588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外匯兌換儲備		(21,504)	—
		(319,120)	(465,426)
<b>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盈餘		48,227	—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遞延 稅項影響		(8,120)	—
<b>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b>		<b>(279,013)</b>	<b>(465,426)</b>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99,249)	(192,813)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96,812)	(134,129)
		<u>(196,061)</u>	<u>(326,94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5,432)	(76,333)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6,522)	(97,739)
		<u>(31,954)</u>	<u>(174,072)</u>
		<u>(228,015)</u>	<u>(501,014)</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			
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7,385)	(301,029)
非控股權益		(71,628)	(164,397)
		<u>(279,013)</u>	<u>(465,426)</u>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10	<u>(15.54)</u>	<u>(26.92)</u>
攤薄(每股港仙)		<u>(15.54)</u>	<u>(26.92)</u>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u>(7.87)</u>	<u>(15.87)</u>
攤薄(每股港仙)		<u>(7.87)</u>	<u>(15.87)</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u>(7.67)</u>	<u>(11.05)</u>
攤薄(每股港仙)		<u>(7.67)</u>	<u>(11.0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319	300,0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2,077	18,985
投資物業		–	57,952
商譽	11	–	119,256
使用權資產		78,045	97,346
		<u>353,441</u>	<u>593,57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599	42,178
發展中待售物業	12	–	993,65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訂金及預付款項	13	300,458	583,9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4	54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賬款	14	–	262,107
受限制銀行結餘		–	40,304
銀行及現金結餘		6,252	12,643
		<u>343,413</u>	<u>1,934,86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278,468	336,690
合約負債	16	5,342	1,002,240
借貸	17	52,785	207,520
租賃負債		4,152	7,886
應付稅項		–	122,261
應付控股股東賬款		545	41
		<u>341,292</u>	<u>1,676,638</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121</u>	<u>258,22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5,562</u>	<u>851,79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341	14,612
遞延稅項負債	<u>9,656</u>	<u>46,577</u>
	<u>14,997</u>	<u>61,189</u>
資產淨值	<u><u>340,565</u></u>	<u><u>790,60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8,349	123,650
儲備	<u>380,427</u>	<u>640,93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528,776	764,589
非控股權益	<u>(188,211)</u>	<u>26,015</u>
權益總額	<u><u>340,565</u></u>	<u><u>790,604</u></u>

附註

## 綜合財務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倍建國際有限公司(「控股股東」)，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8號帝國中心401A室。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物業發展業務，以及文化產業相關業務，包括大型活動製作及主題博物館，以及建築設計及工程(「物業及文化業務」)，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鋰離子動力電池、鋰離子電池標準部件、電池充電設備、電池材料設備和生產線、新能源解決方案及銷售相關設備、投資控股及進出口貿易(「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

### 2. 編製基礎

該等綜合財務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全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

本集團綜合財務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若干金融工具已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則除外。此等綜合財務賬目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當中所有數值已約至最接近千位數。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賬目需要採用關鍵之假設及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有關概念框架之提述的修訂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有關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的修訂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有關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的修訂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附屬公司首次採納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10%」測試中的費用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激勵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公平值計量中的稅項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b)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已經頒佈，惟尚未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修訂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有關披露會計政策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有關會計估計定義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有關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 遞延稅項的修訂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	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而 作出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有關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有關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有關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 3.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源自己售鋰離子動力電池產品及互聯網銷售(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之收益源自己售鋰離子動力電池產品、物業發展及所提供的文化服務)。客戶合約之收益細分如下。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產生之所有收入均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鋰離子動力電池產品	93,791	157,691
物業發展及文化服務	7,809	11,455
互聯網銷售	608	2,148
	<u>102,208</u>	<u>171,294</u>
分別為		
持續經營業務	94,399	159,839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8)	7,809	11,455
	<u>102,208</u>	<u>171,294</u>

###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306	4,725
出售廢料收益	1,565	3,469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2,74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火災保險賠付收入	5,577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5	-
租金收入	1,006	1,179
匯兌差異收益	-	1,225
其他	665	2,518
	<u>9,144</u>	<u>15,863</u>
分別為		
持續經營業務	7,994	11,467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8)	1,150	4,396
	<u>9,144</u>	<u>15,863</u>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因此各可呈報分部均獨立管理。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源自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及互聯網銷售業務。於上一年度，本集團之收益源自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互聯網銷售業務、物業及文化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部溢利或虧損並不包括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分部資產並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負債。

有關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鋰離子 動力電池 業務 千港元	互聯網 銷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及 文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二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外部客戶收益	93,791	608	94,399	7,809	102,208
分部虧損	(93,331)	(3,462)	(96,793)	(103,334)	(200,127)
折舊	57,563	65	57,628	319	57,9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92	474	5,466	2,064	7,530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22,402	-	22,402	303	22,705
<b>於二零二二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687,009	4,385	691,394	-	691,394
分部負債	254,818	2,779	257,597	-	257,597
<b>截至二零二一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外部客戶收益	157,691	2,148	159,839	11,455	171,294
分部虧損	(291,134)	(1,936)	(293,070)	(193,611)	(486,681)
折舊	67,610	19	67,629	932	68,5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98	205	5,603	2,999	8,602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7,007	-	7,007	18,550	25,557
<b>於二零二一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577,941	15,474	593,415	1,932,279	2,525,694
分部負債	280,858	7,294	288,152	1,319,713	1,607,865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對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總收益	102,208	171,294
重新分類已終止經營業務	<u>(7,809)</u>	<u>(11,455)</u>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綜合收益	<u><b>94,399</b></u>	<u>159,839</u>
<b>溢利或虧損</b>		
可呈報分部總虧損	(200,127)	(486,681)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27,888)	23,924
重新分類已終止經營業務	<u>103,334</u>	<u>193,611</u>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綜合虧損	<u><b>(124,681)</b></u>	<u>(269,146)</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總資產	691,394	2,525,694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5,460</u>	<u>2,737</u>
綜合總資產	<u><b>696,854</b></u>	<u>2,528,431</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總負債	257,597	1,607,865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98,692</u>	<u>129,962</u>
綜合總負債	<u><b>356,289</b></u>	<u>1,737,827</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所有收益均源自中國。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按客戶所在地劃分。於年末，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點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香港	1,424	1,179
中國	<u>352,017</u>	<u>592,392</u>
	<u><b>353,441</b></u>	<u>593,571</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借貸利息開支	10,814	20,346
票據利息開支	-	96
租賃利息	1,177	1,727
已收訂金利息開支	-	1,019
	<u>11,991</u>	<u>23,188</u>
減：利息資本化	<u>(4,824)</u>	<u>(13,546)</u>
	<u>7,167</u>	<u>9,642</u>
分別為		
持續經營業務	6,771	7,936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8)	396	1,706
	<u>7,167</u>	<u>9,642</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抵免)	4	4
遞延稅項	-	(36,779)
	<u>4</u>	<u>(36,775)</u>
分別為		
持續經營業務	-	(7,597)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8)	4	(29,178)
	<u>4</u>	<u>(36,775)</u>

由於本集團於呈列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無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經營的所有集團公司須按適用稅率25%繳納稅項，惟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有國家高新技術企業之稅務優惠，可於報告年度享受優惠稅率15%。

## 8. 本年度虧損

本集團本年度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示：

### 持續經營業務

a)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000	1,180
已售存貨成本	86,383	148,413
折舊	58,221	68,3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18	6,407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2,7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874	6,670
研究及開發開支	20,586	13,90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獎金及津貼	33,788	42,749
退休福利	3,825	3,057

b) 持續經營業務多項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及撇銷：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多項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b>		
存貨之減值(附註)	-	20,564
合營企業之減值虧損	-	10,180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1,435	38,784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2,409)	7,617
	<u>(974)</u>	<u>77,145</u>
<b>多項資產之撇銷</b>		
存貨之撇銷(附註)	-	99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附註)	2,653	62,440
	<u>2,653</u>	<u>63,433</u>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下旬，本集團位於陝西渭南之一期生產基地，其中一個車間發生火災，所幸無人傷亡。事故中約62,440,000港元的部分生產設備及約993,000港元的存貨(即電池)全部損毀。約20,564,000港元的其他電池產品因燻黑或浸水而受到較輕程度之損毀。

## 已終止經營業務

(a) 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5,872	8,167
折舊	319	9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53	2,987
訴訟事宜撥備	-	6,254
出售發展中待售物業之虧損	-	5,8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獎金及津貼	11,575	22,795
退休福利	965	1,664
	<u>965</u>	<u>1,664</u>

(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多項資產減值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多項資產之減值虧損		
出售發展中待售物業之減值	-	130,084
商譽之減值	-	106,855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	1,726
	<u>-</u>	<u>238,665</u>

## 已終止經營業務

誠如附註18詳述，本集團已終止其物業及文化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14,620)	(231,868)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附註18)	<u>(88,714)</u>	<u>-</u>
	<u>(103,334)</u>	<u>(231,86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及現金流量詳載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7,809	11,455
銷售成本	<u>(5,872)</u>	<u>(8,167)</u>
毛利	1,937	3,288
利息收入	100	191
其他收入	1,150	4,396
分銷及銷售開支	(2,875)	(6,449)
行政開支	(14,532)	(35,292)
多項資產之減值虧損	-	(238,66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u>-</u>	<u>13,191</u>
經營虧損	(14,220)	(259,34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u>(88,714)</u>	<u>-</u>
經營虧損	(102,934)	(259,340)
融資成本	<u>(396)</u>	<u>(1,706)</u>
除稅前虧損	(103,330)	(261,046)
所得稅(開支)/抵免	<u>(4)</u>	<u>29,178</u>
本年度虧損	<u><b>(103,334)</b></u>	<u><b>(231,868)</b></u>
經營現金流量	21,321	66,141
投資現金流量	189,562	13,767
融資現金流量	<u>21,824</u>	<u>(69,608)</u>
現金流量總額	<u><b>232,707</b></u>	<u><b>10,300</b></u>

就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而言，可比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均已重列，如同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在比較期開始時已終止經營一樣。

##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10.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已發行1,261,531,347股(二零二一年：1,214,571,508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9,249	192,81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96,812	134,129
	<u>196,061</u>	<u>326,942</u>

###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1. 商譽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20,408
貨幣調整	5,703
	<u>226,111</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b>226,111</b>
出售附屬公司	(205,037)
貨幣調整	(21,074)
	<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b>累計減值虧損</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本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	(106,855)
	<u>(106,85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b>(106,855)</b>
出售附屬公司	97,665
貨幣調整	9,190
	<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9,256</u>

## 12. 發展中待售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566,127
添置	376,846
轉撥至投資物業	(13,843)
終止時出售(附註)	(848,261)
發展中待售物業之減值	(130,084)
貨幣調整	42,872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b>993,657</b>
添置	<b>47,971</b>
竣工及已售物業	<b>(393)</b>
出售附屬公司	<b>(940,177)</b>
貨幣調整	<b>(101,058)</b>
	<hr/>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所有發展中物業均位於中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持有的發展中待售物業提供擔保，該等物業位於南寧，賬面值為約444,004,000港元。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本集團終止與政府有關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溧水區地塊的協議。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披露。終止後，約8.48億港元的發展中待售物業售出。已收取其中的現金代價4.03億港元。其餘約4.39億港元已計入其他應收賬款。600萬港元虧損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4,174	43,967
減：減值虧損	(1,398)	(6,804)
	<hr/>	<hr/>
	12,776	37,163
應收增值稅	12,362	62,997
其他應收稅項	—	1,073
應收代價	—	439,269
賣方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代價(附註18)	11,317	—
應收已出售附屬公司的款項(附註18)	230,163	—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840	43,415
	<hr/>	<hr/>
	<b>300,458</b>	<b>583,917</b>
	<hr/> <hr/>	<hr/> <hr/>



## 應收貿易賬款

對於國有企業客戶或已提供擔保之客戶，本集團給予平均賒賬期30至60日；而所有其他客戶均以貨銀兩訖方式進行交易。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於各年度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60日	8,086	18,138
61至90日	2,150	1,218
90日以上	2,540	17,807
	<u>12,776</u>	<u>37,163</u>

## 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項下之簡化法，使用永久預期虧損撥備為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按照共有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括前瞻性資料。

	即期 千港元	逾期 60日內 千港元	逾期 超過60日 但少於一年 千港元	逾期 一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45%	
應收金額	10,633	416	-	3,125	14,174
虧損撥備	-	-	-	(1,398)	(1,398)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16%	39%	
應收金額	17,711	2,196	11,021	13,039	43,967
虧損撥備	-	-	(1,752)	(5,052)	(6,804)

並無逾期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無須就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

#### 14.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有關款項指南昌市容州投資有限公司(「南昌投資」)向其股東提供之財務資助，其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資本注資完成前產生。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乃由其資產及未分配利潤作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0,302	82,92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26,736	136,461
應付一家已出售附屬公司的款項	2,853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08,577	117,300
	<u>278,468</u>	<u>336,690</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2,806	37,041
61至90日	314	1,488
90日以上	27,182	44,400
	<u>40,302</u>	<u>82,929</u>

#### 16. 合約負債

披露收益相關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總額	<u>5,342</u>	<u>1,002,240</u>	<u>938,905</u>
於年末分配至未達成履約責任並預期 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益之交易價：			
-二零二二年	-	1,026,276	
-二零二三年	<u>6,636</u>	-	
	<u>6,636</u>	<u>1,026,276</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年內確認收益	<u>3,254</u>	<u>-</u>
年內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本年度因營運而增加	1,773	67,149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減少(附註18)	(905,506)	-
貨幣調整	(89,824)	(2,834)
轉移合約負債至收益	<u>(3,341)</u>	<u>(980)</u>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收取客戶代價而須轉讓產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 17. 借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122,520
其他借貸	<u>52,785</u>	<u>85,000</u>
	<u>52,785</u>	<u>207,520</u>
分析為：		
有抵押	-	122,520
無抵押	<u>52,785</u>	<u>85,000</u>
	<u>52,785</u>	<u>207,52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持有的發展中物業提供擔保，該等物業位於南寧，賬面值約為444,004,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各年度之其他借貸均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借貸52,78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5,000,000港元)為無抵押及須於1年內還款。於各年度末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借貸： 定息	<u>8.00%</u>	<u>8.00%-8.50%</u>

借貸須於以下時間償還：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u>52,785</u>	<u>207,520</u>

## 1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3,238,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間接擁有64.6%的附屬公司南京容州文化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出售集團款項為約230,163,000港元(附註13)。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5,4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5
投資物業	52,177
商譽	107,37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賬款	136,544
存貨	284
發展中待售物業	940,177
應收貿易賬款	13,482
減：減值虧損	(6,271)
其他應收賬款	238,755
受限制銀行結餘	36,311
銀行及現金結餘	4,647
應付貿易賬款	(24,614)
其他應付賬款	(45,495)
合約負債	(905,506)
應付剩餘集團款項	(236,686)
應付稅項	(103,979)
借貸	(33,093)
租賃負債	(5,982)
遞延稅項負債	(40,364)
	<hr/>
已出售資產淨值	133,987
外匯兌換儲備撥回	(21,645)
非控股權益	(1,177)
	<hr/>
	111,165
所產生的直接交易成本	78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88,714)
	<hr/>
代價	<u>23,238</u>
	<hr/>
已收取之代價	23,238
應收代價(附註13)	(11,317)
已出售銀行及現金結餘	(4,647)
所產生的直接交易成本	(787)
	<hr/>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u>6,487</u>

## 19. 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759	40,46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7,161	—
	<u>67,920</u>	<u>40,462</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本集團持有之賬面值約12,04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該收購尚未完成。

##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

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的新聞稿，二零二二年，中國鋰離子電池市場發展蓬勃，全國鋰離子電池產量約為750吉瓦時，同比增長130%。增長主要受新能源汽車發展的推動，其銷量實現同比增長93.4%。然而，電池產品在家用電器領域的市場發展相對疲弱，年收入僅小幅增長1.1%。

儘管存在行業市場趨勢，2019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爆發仍使本集團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處於陰影之下。二零二二年，COVID-19疫情在陝西省各地最終導致了城市臨時封鎖。疫情最終於陝西省內蔓延，包括延安市、咸陽市等多地受到影響，最重要的是，本集團生產基地所在地渭南市亦未能倖免。省內外出行持續受到影響，不鼓勵跨省旅客進入省內。其他省份亦即時對跨省旅客實施嚴格的隔離檢疫措施。因應當地的COVID-19管控政策，渭南的生產基地暫時關閉一段時間。復工後，原材料物流仍受疫情干擾，生產活動受到影響。由於產量減少，本集團在本年度的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收入有所下降。

#### 物業及文化業務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COVID-19疫情在中國蔓延，本集團物業項目容州港九城及鳳翔台—容州文化中心所在的江西及廣西出現零星病例，隨後實施若干管控政策，施工建設暫時停工。復工後，建築工程持續受到COVID-19防控措施影響，包括工地進行定期的全面消毒及人員隔離檢測，建築材料供應亦受到周邊城市疫情的影響。原材料物流及人力安排仍然是施工期間的主要挑戰。因此，本集團房地產物業項目的建設時間有所延誤，期內未錄得移交住宅單位之收入。在廣州的臨時場地關閉也導致了數個展覽重新安排，導致本集團的文化業務收入減少。

於本年度，鑑於政府監管力度加強，中國房地產行業的經濟環境仍充滿挑戰且持續低迷。市場信心尚未從一系列社會事件中恢復，包括疫情的蔓延及主要房地產開發商的工程中斷。經參考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數據，二零二二年全國房地產投資下降了10%，商品住宅市場更不容樂觀，其銷售面積下降了26.8%，銷售收益下降了28.3%。

面對如此艱難的經營環境，本集團決定重組其業務組合，作為其中一項重組策略，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簽訂了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本集團物業及文化業務的全部權益。透過出售事項，本集團將能夠消除中國房地產市場低迷及當地政府加強對房地產行業監管收緊所帶來的負面影響，同時將更多財務資源重新分配至其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以供未來發展。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完成，更多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及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之公告。

## 互聯網銷售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年中，本集團開始從事涉及直播營銷的互聯網銷售業務，以實現平衡而多元化的業務模式。該業務仍處於起步階段，並受若干新頒佈的政府監察政策規限，報告期內貢獻的收益僅佔本集團收益的一小部分。管理層將繼續評估其經營表現及進一步發展的可行性。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鑑於鋰離子動力電池產品具有環保、高效的特點以及廣泛的應用，本集團對新能源業務發展持積極態度。隨著集團架構重組的完成，本集團將能夠集中資源研發新能源產品，小型儲能裝置將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打產品。未來，除了鞏固我們在中國新能源市場的地位外，本集團將為我們的產品開拓新的海外市場，以進一步擴大客戶群，從東南亞開始，進一步擴大到南非，逐步擴大到世界各地，從而在全球建立一個全面的銷售網絡，最終推動業務進一步增長，為其股東帶來更高的回報。

## 財務回顧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物業及文化業務

於本年度，誠如上述所提及施工期延長，並無錄得來自交付住宅單位的收益。物業及文化業務的收益來自商業單位及停車場車位的銷售，約為39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36,000港元)，以及活動製作服務約為7,41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919,000港元)。年度分部虧損約為103,334,000港元，包括出售附屬公司虧損約88,682,000港元，其餘部分主要為薪資及其他辦公費用。

出售物業及文化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8。

### 持續經營業務

#### 收益與毛利率

#### 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

於本年度，陝西省出現疫情，嚴重影響了原材料物流、工作場所運營及人力安排。電池生產規模減少，導致收益由157,691,000港元減少至93,791,000港元。原材料價格上漲，再加上有關售價漲幅的消化有所滯後，我們的毛利收窄至8,01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882,000港元)。

####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減少至約9,1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863,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陝西渭南生產基地火災事故中的火災保險賠付收入5,577,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其他收入則主要包括出售廢料所得收益3,469,000港元及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2,747,000港元。

####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約5,9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230,000港元)，與本集團收益下跌相符。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一年約143,465,000港元減少至約126,539,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發生火災事故撤銷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56,166,000港元下降至39,945,000港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扣除年內資本化利息後減少至約7,16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642,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部分結清年內其他借貸。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i)持續及已終止經業務的15.54港仙(二零二一年：26.92港仙)；(ii)持續經營業務的7.87港仙(二零二一年：15.87港仙)；及(iii)已終止經營業務的7.67港仙(二零二一年：11.05港仙)。

考慮到發展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所需的資金，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了充足的營運資金，其中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12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222,000港元)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6,25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43,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總借貸除以總權益百分比)約為15.5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5%)。

##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341名僱員(二零二一年：589名)，其中大部分僱員於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工作。於本年度，總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3,8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5,809,000港元)。

本集團基於員工表現及貢獻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僱員報酬乃根據慣常之薪資及花紅制度按員工表現給予。酌情花紅視乎本集團之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而定。福利包括員工宿舍、醫療計劃、購股權計劃、香港僱員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內地僱員之國家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已為其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培訓計劃，有助於員工職業晉升。

## 外匯兌換風險

由於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及物業及文化業務的買賣以人民幣計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極低。然而本公司在香港集資(以港元)及匯款至中國附屬公司(以人民幣)存在外匯風險。董事會將於未來繼續監察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無)。

## 資產抵押

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抵押之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7。

## 資金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與山證國際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為及代表本公司按每股配售股份0.043港元的價格盡力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247,296,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配售價完成配售246,993,000股股份(「配售」)。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14,272,000港元，擬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已按計劃悉數動用，包括結清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一般辦公室開支。有關配售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中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當中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為基礎。

本公司及董事致力遵循內部監控手冊及投放充足資源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披露之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然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日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安排及將繼續安排向全體董事提供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之適用資料，並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安排會議時間表以確定所有董事能夠出席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田鋼先生自盛司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辭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後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有關做法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田鋼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位，將為本公司提供強勁而貫徹之領導，令本公司之策略規劃及管理更為有效。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安排及在覓得具備適當知識、技能及經驗之候選人時，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委任以填補空缺。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提升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本公司之業務活動及決策制訂過程乃以適當及審慎方式規管。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欣然宣告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其他特定之高級管理層。

## 其他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天臣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天臣深圳」)(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南方黑芝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黑芝麻」)及大連中比動力電池有限公司(「大連中比」)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根據增資協議，目標公司註冊資本擬由約人民幣5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100百萬元，其中(i)南方黑芝麻以其持有江西小黑小蜜食品有限責任公司(「江西小黑小蜜」)100%股權的方式出資人民幣500百萬元，其中江西小黑小蜜100%股權評估值的差額將以現金補足；及(ii)大連中比(目前非目標公司股東)將考慮以包括商標和電池製造技術在內的知識產權形式為增資事項出資人民幣100百萬元，增資協議訂約各方同意該等知識產權的價值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天臣深圳將放棄優先認購權，且不會就增資協議向目標公司作任何出資。

出售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於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且未必會作實。

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 審核委員會審核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及與管理層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和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進行審閱。

###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金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賬目所載之金額相符。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esson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刊載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田鋼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田鋼先生、陳淮先生、鄭紅梅女士及劉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榮博士、施德華先生及王金林先生。